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李欣霈
電話：8462860#567
電子信箱：stu93136@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00169757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0100153A00ATTCH1 (376550000A_1100169757_ATTACH1.pdf)

主旨：檢送中央各部（會）推出之紓困方案與『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公立幼兒園補貼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未具本職人員薪資及建教生生活津貼申請須知』之比較彙整表，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23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00153號函辦理。
- 二、為利民眾更具體瞭解跨部會間得以申請之相關紓困方案，且避免申請紓困性質相同之方案及民眾重複請領之情事，爰檢送「各部(會)推出之紓困方案與『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公立幼兒園補貼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未具本職人員薪資及建教生生活津貼申請須知』之比較彙整表」，俾利貴校受理申請時之參考依據。
- 三、旨揭比較彙整表業同步公告於教育部官網 (<https://www.edu.tw/>) 「教育部因應COVID-19（武漢肺炎）防疫紓困振興專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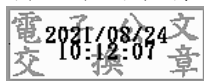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

110/08/24



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本府教育處教育設施科、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裝

訂

線